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组织〔2021〕5号

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关于刘媛媛等五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刘媛媛同志任教师工作部（人事处）师德科科长；

吴艺娜同志任招生就业处招生科科长；

周春美同志任实习实训中心综合科科长；

李巧云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学历部主任；

黄金兰同志任闽南文化研究院办公室主任；

以上同志原任职务自行免去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21 年 1 月 8 日

抄送: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21 年 3 月 10 日印发
